2024 年度 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	—	部	分	. <u>j</u>	单个	立才	既入	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单	位	主	要	职	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_	`	单	位	预	算	单	位	构	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单	位	主	要	I	作	任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第	_;	部	分	2	02	44	手月	吏鸟	包	立	预:	算	表	•••	•••	•••	• • • •	••••	•••	•••	•10
	—	`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11
																					•12
	=	`	支	出	预.	算	总	表・	• • •	•••	•••	•••	•••	•••	•••	•••	•••	• • • •	••••	••••	•14
	四	`	财	政	拨	款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	•••	•••	•••	•••	• • • •	••••	••••	·16
	五	`	—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支	出	预	算	表	•••	•••	• • • •	••••	••••	·17
	六	`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支	出	预	算	表	•••	• • • •	••••	••••	·18
	七	`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支	出	预	算	表	• • • •	••••	••••	·18
	八.	`	—	般	公	共	预:	算	支	出	经	济	分	类	情	况	表	• • • •	••••	••••	·18
	九	`	_	般	公	共	预:	算	基	本	支	出	经	济	分	类	情	况	表•	••••	·19
	+.	`	—	般	公	共	预:	算	"	=	公	"	经	费	支	出	预	算	表•	••••	·19
第	三	剖	3分	}	20	24	: 年	三度	艺	单	位	预	算	工作	专义	兄讠	兑 E	抈·	••••	••••	•20
	—	`	预	算	收	支	总	体,	情	况	•••	•••	•••	•••	•••	•••	•••	• • • •	••••	••••	•21
	_	`	—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支	出	情	况	•••	•••	•••	• • • •	••••	••••	•21
	=	`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支	出	情	况	•••	•••	• • • •	• • • •	••••	•22

第四	部分	分	名证	可解署	泽	• • • • •	••••	••••	•••••	•••••	···32
$/ \setminus$	、其	他	重要	事项	说明	••••	• • • • •	• • • • •	••••	•••••	···31
七	、预	算	绩效	目标	情况	••••	• • • • •	• • • • •	••••	•••••	•••24
六	., –	般	公共	预算	" =	公"	经费	支出	情况	•••••	···23
五	、财	政:	拨款	预算	基本	支出	情况	J • • • • •	••••	•••••	•••22
四	、匡	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支出	情况	•••••	•••••	···2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行政处罚的 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 (二) 承担国家公园内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 (三) 依法向森林公安机关移交涉林刑事案件,并协助森林公安机关开展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的犯罪活动,配合重大案件查处:
- (四)执法支队下设大队和中队,执法大队与管理站合署办公,受管理局和执法支队双重管理,承担国家公园内自然资源、人文资源、自然环境的保护与管理,以及规划建设管控和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 (五)负责护林员的日常管理工作;
 - (六) 承办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属财政核拨单位,下设6个执 法大队,编制人数70人,在职人数54人。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执法支队将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国家林草部门关于国家公园设立和建设管理要求,落实省林业局和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工作部署,确定**围绕一个中心任务**,突出两点创新要求,提升三大效率目标,夯实四项基础

工作的思路,提高站位,主动作为。具体是:

- (一)围绕一个中心任务,即加快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高质量发展。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对照《武夷山国家公园设立方案》《武夷山国家公园总体规划(2023-2030年)》任务目标,落实省林业局"四个兼"要求,以加快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高标准、高质量发展为抓手,努力实现把武夷山国家公园打造成为文化与自然遗产世代传承、人与自然和谐共同生典范目标。
- (二) 突出两点创新要求, 即强化党建引领、深化园地 融合。在党建引领上,一是创新政治理论学习方式。认真开 展每周一学、每月一学、党日主题活动, 在理论学习中深入 开展交流研讨和实地调研等创新方式,提高学习效果,增强 党员干部政治素养和责任担当能力,树立执法队伍良好形象。 二是激发党员模范作用发挥。开展"多走一公里、多巡一片 山"和"树身边典型、学身边模范、激榜样力量"等活动, 鼓励机关、基层党员主动想在前、干在前、冲在前,充分发 挥党员模范带头和示范引领作用,调动队伍整体积极性,持 续巩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成果。三是抓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按照局党委要求, 开展 警示教育活动、廉政风险排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职工 上廉政微党课,增强党员廉洁自律意识;严格党员日常生活 的监督管理和意识形态教育,在春节、五一等重点节假日做 好"四风"防范工作。在园地融合上,一是加强协调联动。

借助武夷山国家公园综治中心联盟、司法保护联盟、联保联动会议等平台,加强与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做到措施共商、信息共享、保护共建,加强联合保护力度。二是加深社区宣教。在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媒体基础上,多方创新宣传方式,广泛宣传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保护工作,接受社会监督,提高社区群众共同保护意识。三是加大引导服务。引导社区群众增强保护意识,发展绿色产业,依法依规开展资源利用;配合地方政府做好"环带"项目和居民建房项目等的前置审核,服务社区生活生产发展需求。

(三)提升三大效率目标,即资源管护精细高效、行政执法提质增效、队伍管理严格有效。在资源管护上,一是网格化巡护。结合林长制要求,落实定区域、定人员、定职责、定措施、定奖惩的"五定"网格化管理机制,明确网格划分,量化巡护趟次,分解巡护任务。二是智能化运用。将武夷山国家公园巡检系统接入省林长制智慧管理平台,实现管理的统一性、规范性。加强巡检助手、执法记录仪、无人机、红外相机等设备在巡护中的运用,提高管护效率和科技护园水平。二是制度化考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管护队伍进行月度、季度和年度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待遇,督促责任落实。在行政执法上,一是实行网上办案。按照省政府要求,运用省行政执法一体化大融合平台开展行政案件办理,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和透明度。二是规范案件办理。加强对案件立案、处罚、公示等环节的审核把关,严格执法、

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做到准确定性、科学裁量,真正发挥 办结一起、影响一片的以点带面、以案释法的作用。三是开 展联合执法。以司法保护联盟为平台,加强与森林公安、检 察院、法院以及相关执法部门的联合联动,共同建立防范、 打击、整治、修复、教育"五位一体"的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机制。四是深入执法官传。联合公检法及相关部门通过巡山 护林、入户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对涉武夷山国家公园典 型案例进行普法宣传,提高社区群众法治意识。在队伍管理 上,一是持续开展学习教育。继续推行"学法用法"活动, 增强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举办1-2期综合执 法业务培训及安排干部外出学习交流等,不断拓宽干部和管 护队伍视野,提高业务水平。二是持续完善规章制度。在原 有制度的基础上,制定《武夷山国家公园哨卡人员管理办法 (试行)》,加强哨卡队伍的管理,进一步发挥哨卡检查监 督作用。三是持续抓好考核考评。按照《武夷山国家公园执 法人员工作八不准》《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管护员管理办法 (试行)》《武夷山国家公园护林员管理办法(试行)》等 规章制度,做好管护人员月度、年度考核考评,做到奖优罚 劣, 奖勤罚懒, 切实提高管护队伍积极性。

(四) 夯实四项基础工作,即抓好防种、防建、防火、防虫的"四防"工作,巩固生态保护基础。一是茶山整治不放松。加强日常巡护和监管,做到巡查"突出重点和全面覆盖"相结合,及时发现和拔除违法违规种植的茶苗,防止茶

园面积扩大。二是"两违"管控不放松。加强日常巡查巡护,发现"两违"行为及时制止和加强打击;配合做好各类项目的前置审核,加强日常建设监管;落实下发图斑核查和上报工作,及时掌握辖区资源变化情况。三是森林防火不放松。落实防火值班制度,做好日常巡查巡护和哨卡监管,严禁火种入园和违法用火行为;加大隐患排查和及时消除,加强疫木处置等用火行为的监管;加强应急处置队伍建设,提高科技手段运用水平。四是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不放松。加强日常巡护和监测,及时发现松木病情变化情况,加强疫木处置工作的监管;联合森林公安分局,持续开展"护松行动",严厉查出疫木处置过程中的违法犯罪行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8. 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4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 42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88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06. 6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 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608. 49	支出合计	2608. 4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 专 管 资 收入	事业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单位上缴	其他 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608. 49	2608. 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53. 46	153. 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53. 46	153. 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4.6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20. 26	120. 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6	28.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 42	59. 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59. 42	59. 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 42	59. 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0	8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80	88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880	880					
213	农林水支出	1406. 67	1406.6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06. 67	1406. 67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6. 07	1226. 0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 原支出	180. 6	18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 94	108. 9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2608. 49	1547. 89	106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46	153. 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46	153. 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 26	120. 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	2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 42	59. 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 42	59. 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 42	59. 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0		8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80		88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880		880			
213	农林水支出	1406.67	1226. 07	180. 6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06. 67	1226. 07	180. 6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6. 07	1226. 0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0.6		18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 94	108. 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8. 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 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88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06. 6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 94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608. 49	支出合计	2608. 4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其中	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08. 49	1547. 89	10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 46	153. 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 46	153. 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	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20. 26	120. 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8. 6	2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 42	59. 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 42	59. 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 42	59. 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0		8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80		88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880		880
213	农林水支出	1406. 67	1226.07	180. 6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06. 67	1226. 07	180. 6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6. 07	1226. 0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0. 6		180.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94	108.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 94	108. 9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其中: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u> </u>	其中:	
件日無吗	件日右你 	百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08. 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7. 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5. 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 6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547. 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7. 34
30101	基本工资	256. 92
30102	津贴补贴	246.74
30103	奖金	404. 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 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 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 63
30305	生活补助	5. 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1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2. 8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 8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收入预算为2608.49万元,比上年减少163.29万元,减少5.89%。主要原因是自然保护地支出减少98万元,行政运行减少175.72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108.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08.49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608. 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 29 万元,减少 5. 89%。主要原因是自然保护地支出减少 98 万元,行政运行减少 175. 72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 108. 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7. 89 万元、项目支出 1060. 6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08. 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 29 万元,减少 5. 89%,主要原因是自然保护地支出减少 98 万元,行政运行减少 175. 72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加 108. 94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同时合理保障了生态公益林保护提高标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 26 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0 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9.42 万元。主要用于参

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 (四)2110406-自然保护地880万元。主要用于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经费和茶山及两违整治。
- (五) 2130201-行政运行 1226.07 万元。主要用于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 (六) 2130299-其他林业草原支出 180.6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业务费支出和执法服装购置。
- (七)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4.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务费。
-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108.94 万元。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保障费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47.89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4.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 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 2.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上级领导及其工作人员、兄弟省(市)来宾、来我局联系工作的有关单位客人等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本年度车辆保有量与上年一致,未增加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共设置1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608.49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	部门预算编码	633002		
位)名	1700					
	资金总额		2608. 49			
年度 预算 安排	项目支出	1060. 60				
(万元)	基本支出	1547. 89				
	其他支出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保障执法支队正常运转,深化队 执法打击,及时发现和查处破坏	伍建设,树立良好执法形象。开展巡查巡护,实行资源管护网 资源的违法行为。	格化管理,做好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	控、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工作。强化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	预算金额 (万元)		
	1、保障人员、公用经费、基本 业务费等基本支出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基本业务费		1744. 5	
	2、组织实施区内生态公益林管 护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林业生态补偿专项		850	
	3、组织开展茶山整治工作	计划整治非法开垦。	及种植茶山≥200 亩	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		54	
	指标名称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目标值	指标 审核
一般性支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 100, 否则得 0	≤100%	是
出情况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	统计法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 100, 否则得 0	≤0 次	是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 数		会议费、差旅费管理相关规定	统计法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 100, 否则得 0	≤0 次	是
年	一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目标值	指标 审核

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反映了成本控制 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年度资金实际支出金额/年度资金实际到资金额*100%	等于或低于目标得指标 分,否则得0分	≤10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反映了国家公园 森林覆盖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乔木林地面积+竹林地面积+特殊灌木林地面积)/土地总面积*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93. 98%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社会公众满意率	反映了人民群众 对森林资源保护 工作的满意程度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	调查问卷满意数/调查问卷数*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90%	是

	意度指标			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 (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 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 27号)				
产出	数量	整治非法开垦及种植茶山面积	反映了整治非法 开垦及种植茶山 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统计法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200 亩	是
指标	指标	巡护队伍建设	反映了巡护队伍 建设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统计法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1 支	是

质量	国家公园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反映了国家公园 生态公益林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统计法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1292841 亩	是
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反映了生态公益 林管护人员年度 考核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 年度考核合格人数/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 年度考核人数*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90%	是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率	反映了生态公益 林管护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情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 工资按月发放月数 /12*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100%	是

			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 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 27号)				
	11月份执法装备采购完成率	反映了执法装备 采购完成及时情 况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资环〔2021〕1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十四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林综〔2021〕27号)	11月份执法装备采购 完成金额/全年执法 装备采购金额*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指标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	≥100%	是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4.92万元,较上年减少 0.84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30.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1.0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79.6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共有车辆1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 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 余资金。
- 六、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 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上缴上级支出: 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